

一、项目名称、最高限价、本项目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1、项目名称：2022 年省级财政农业公共安全与生态保护利用工程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及检测卡采购项目。

2、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 45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3、本项目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备注
1	克伦特罗金标快速检测卡	工业	
2	莱克多巴胺金标快速检测卡	工业	
3	沙丁胺醇金标快速检测卡	工业	
4	五联卡 I 金标快速检测卡	工业	
5	五联卡 II 金标快速检测卡	工业	
6	大动物解剖箱	工业	
7	采样箱	工业	
8	生物显微镜	工业	核心产品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实质性要求）

1、技术参数表

序号	名称	技术指标	数量	单位
1	克伦特罗金标快速检测卡	1. 常温保存，室温操作，保质期不少于 12 个月。 2. 使用方便，无需任何前处理和辅助设备，结果判读简单。 3. 检测灵敏度为盐酸克伦特罗 $\leq 3\text{ppb}$ 。产品假阴性率为 0，假阳性率 $\leq 1.0\%$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4. 试纸条须在农牧便函【2021】190 号文件中纳入推荐，须为 GMP（免疫学类诊断制品）企业所生产（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8000	张

		5. 每个检测卡需独立密封包装，每个检测卡包含干燥剂、一次性吸管。 6. 每个检测卡的铝箔袋上应有品牌商标、生产厂名等相关标识，每一个大包装（≤50 个/盒）内应附有一张（≥A4 纸）清晰详细的使用说明书。 7. 供应商须提供 1000 张克伦特罗二维码金标检测卡，检测卡要求与采购人使用的 GMC-II 型智能金标分析仪兼容匹配，每条检测卡上须激光灼刻二维码，且每个二维码编号唯一，二维码存储的信息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检测项目、检测灵敏度、检测对象、检测样本、检测卡编号（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2	莱克多巴胺金标快速检测卡	1. 常温保存，室温操作，保质期不少于 12 个月。 2. 使用方便，无需任何前处理和辅助设备，结果判读简单。 3. 检测灵敏度为莱克多巴胺≤3bbp。产品假阴性率为 0，假阳性率≤1.0%(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4. 试纸条须在农牧便函【2021】190 号文件中纳入推荐，须为 GMP（免疫学类诊断制品）企业所生产(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5. 每个检测卡需独立密封包装，每个检测卡包含干燥剂、一次性吸管。 6. 每个检测卡的铝箔袋上应有品牌商标、生产厂名等相关标识，每一个大包装（≤50 个/盒）内应附有一张（≥A4 纸）清晰详细的使用说明书。 7. 供应商须提供 1000 张莱克多巴胺二维码金标检测卡，检测卡要求与采购人使用的 GMC-II 型智能金标分析仪兼容匹配，每条检测卡上须激光灼刻二维码，且每个二维码编号唯	9000	张

		一，二维码存储的信息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检测项目、检测灵敏度、检测对象、检测样本、检测卡编号（ 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		
3	沙丁胺醇金标快速检测卡	1. 常温保存，室温操作，保质期不少于 12 个月。 2. 使用方便，无需任何前处理和辅助设备，结果判读简单。 3. 检测灵敏度为沙丁胺醇$\leq 5\text{ppb}$。产品假阴性率为 0，假阳性率$\leq 1.0\%$（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4. 试纸条须在农牧便函【2021】190 号文件中纳入推荐，须为 GMP（免疫学类诊断制品）企业所生产（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5. 每个检测卡需独立密封包装，每个检测卡包含干燥剂、一次性吸管。 6. 每个检测卡的铝箔袋上应有品牌商标、生产厂名等相关标识，每一个大包装（≤ 50 个/盒）内应附有一张（$\geq \text{A4}$ 纸）清晰详细的使用说明书。 7. 供应商须提供 1000 张沙丁胺醇二维码金标检测卡，检测卡要求与采购人使用的 GMC-II 型智能金标分析仪兼容匹配，每条检测卡上须激光灼刻二维码，且每个二维码编号唯一，二维码存储的信息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检测项目、检测灵敏度、检测对象、检测样本、检测卡编号（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8000	张
4	五联卡 I 金标快速检测卡	1. 灵敏度：班布特罗$\leq 3\text{ppb}$，西布特罗$\leq 3\text{ppb}$、马布特罗$\leq 3\text{ppb}$、盐酸克伦特罗$\leq 3\text{ppb}$、溴布特罗$\leq 3\text{ppb}$，假阳性率为 0，假阴性率为 0（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2. 常温保存，室温操作，保质期不少于 12 个月，每个检测	3500	张

		卡须独立密封包装（包含干燥剂、一次性吸管），每个检测卡的铝箔袋上应有品牌商标、生产厂名等相关标识。每一个大包装（≤50 个/盒）内应附有一张（≥A4 纸）清晰详细的使用说明书。 3. 能够检测上述所有化合物的试纸条须在农牧便函【2021】190 号文件中均纳入推荐，须为 GMP（免疫学类诊断制品）企业所生产(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5	五联卡 II 金标快速检测卡	1. 灵敏度：氯丙那林≤8ppb、马布特罗≤5ppb、溴布特罗≤5ppb、妥布特罗≤5ppb、沙丁胺醇≤5ppb，假阳性率为 0，假阴性率为 0(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2. 常温保存，室温操作，保质期不少于 12 个月，每个检测卡须独立密封包装（包含干燥剂、一次性吸管），每个检测卡的铝箔袋上应有品牌商标、生产厂名等相关标识。每一个大包装（≤50 个/盒）内应附有一张（≥A4 纸）清晰详细的使用说明书。 3. 能够检测上述所有化合物的试纸条须在农牧便函【2021】190 号文件中均纳入推荐，须为 GMP（免疫学类诊断制品）企业所生产(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3500	张
6	大动物解剖箱	1. 规格：430×100×320mm（±2%）。 2. 配置：至少包含砍骨刀、骨锤、骨锯、软骨剪、脑刀、组织切割刀、骨刀（直/弯）、骨凿、三爪钩（2 把）、组织拉钩（2 把）、剥皮刀、冻肉切割刀、磨刀棒、手术刀（尖/圆）、肠剪、手术剪（直尖）、手术剪（弯圆）、组织镊、敷料镊、持针钳、卷尺、无菌密封采样袋、放大镜、铝合金器械箱。	16	个
7	采样箱	1. 规格：370x160x260mm（±2%）	16	个

		2. 配置：至少包含培养皿、染色缸、听诊器、缓冲瓶、采血器、手术剪、采样钩、解剖刀、采样清单/标签、密封采样袋、采样刀（尖/圆）、一次性手套、试管、充电手电、载玻片、磨刀棒、采样勺。		
8	生物显微镜	1. 全金属结构高刚性 T 型镜身。 2. 微观、宏观一体光学设计, PH 无限远消色差平场光学系统，多层光学镀膜，整机光学防霉处理技术。 3. 光学放大倍数：40X-1000X。 4. 观察镜筒：铰链三目，30° 倾斜，可 360 度旋转观察，视度可调节，双目瞳距 48-75mm。带可调焦 C 接口。 5. 目镜：WF10X 大视野目镜，带指针，目镜可锁紧在目镜筒上。目镜放大率准确度不超过±0.88%。 6. 无限远平场消色差物镜：4X 平场消色差物镜（成像直径圆≥16.5mm）；10X 平场消色差物镜（成像直径圆≥15.8mm）；40X 平场消色差弹簧物镜；100X 平场消色差弹簧物镜（成像直径圆≥16.2mm）；所有物镜均保证齐焦。 7. 物镜转换器：内倾式四孔转换器，转动舒适，响声定位明晰可靠。 8. 低手位粗微调共轴系统，高硬度钢三角导轨，交叉滚柱导向机构，粗调范围≥28mm，微调每转：0.2 mm，微调最小格值≤2 μ m，具有过载保护自动卸力装置；人机工程学设计：调焦手轮与载物台移动手柄位置较低，位于同一水平高度可单手舒适操作，且两者离操作者距离相同，使操作者无需扭曲身体即可用单手以自然姿态轻松操作，微调机构空回≤0.006mm。 9. 圆弧型机械载物台：面积≥140×140 mm，行程≥76mm×52mm，右手控制，游标刻度为 0.1mm；载物台受 5N 水平方	10	个

		向作用力最大位移$\leq 0.025\text{mm}$；不重复性$\leq 0.004\text{mm}$。 10. 阿贝式聚光镜：垂直移动范围$\geq 10\text{ mm}$，NA=1.25 带孔径光栏。 11. 显微镜主机上带数据显示窗，可以显示 ECO 红外感应状态，电池容量、侧光源、透射源亮度等信息。 12. 透射光源：长寿命、高亮度复眼透镜 3W LED 灯，内置 18650 镍氢可充电电池。 13. USB 侧光源：USB 接口插拔安装，鹅颈式高功率 LED 万向侧照明光源，可以调节照射角度，可以观察实体标本并具有辅助照明功能，可以作为体视显微镜使用。 14. 双灯感应切换旋钮：通过内置的压力传感器切换侧光源和透射光源，并旋转旋钮能无极调节上、下光源的亮度。 15. 双芯片 ACT 色温连续管理功能，显微镜光源集成 LED 和卤素光源，可以旋转转子从黄光调节至纯白光，便于观察不同显色指数的标本切片。 16. ECO 节能保护功能，显微镜内集成工业级高敏感温度传感器，当实验人员离开显微镜 30 分钟以后，自动熄灭光源，起到节约能源及保护实验室用电安全的功能。 17. 高清显示系统，显示尺寸$\geq 11.6\text{ 寸}$，可实时高清显示镜下图像。分辨率$\geq 1080\text{P}$。输出方式:HDMI、USB 双输出。带独立遥控器，可插 SD 卡储存，可遥控拍照录像，十字线显示，可冻结屏幕等。摄像显示屏一体，无需另外接线。连接方式:与显微镜连接通过 C 接口连接。电源:12V5A。 18. 配套专业图像分析软件，可连接电脑实时显示，实现拍照录像测量图像编辑等。		
--	--	--	--	--

2、质量及其他要求

2.1 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货物必须全新的、出厂后未使用过的，且权属清楚，

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2 报价产品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要求, 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

2.3 货到现场后交付采购人使用前由于供应商运输、装卸、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 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为完成本次项目的包干价, 包含但不限于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 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付款方式:

2.1 签订合同待财政资金拨付到采购人处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 待所有货物完成供货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财政资金拨付到采购人处后 15 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 57%的合同总金额, 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 15 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剩余 3%的合同金额。

2.2 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凭证资料及发出付款申请进行支付结算。

2.3 供应商未按照前述规定按时发出书面申请、提供付款所需票据凭证资料的, 采购人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交货要求:

3.1 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 20 日内交货安装完毕。

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交货方式: 送货上门。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 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必须负责补齐, 否则视为未按约定交货。

4、包装运输:

4.1 供应商负责货物的包装及运输, 并承担包装、运输费用。任何由于包装

原因导致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由此产生的其他损失也由供应商承担。

4.2 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的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货到现场须保证为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由于包装或运输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验收标准及方法：

5.1 供应商完成全部供货向采购人递交验收申请后 10 日内完成验收。

5.2 如货物经供应商 3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视作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5.3 其他未尽事项严格按照国家、行业相关标准、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5.4 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5.5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6、质保期

6.1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供货，在质保期出现质量问题（人为损坏除外），由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

6.2 本项目质保期：至少一年，若产品本身质保期长于一年的以产品本身质保期为准。供应商应按国家及行业要求实行质量保障和服务。

6.3 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7、售后服务：

7.1 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具有可靠的供货实力，并具有高素质的专业技术队伍。质保期内在接到产品出现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作出响应，并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出现质量问题，无条件更换新产品并承担调换费用。

7.2 质保期外的服务要求：

① 质量保证期过后，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②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③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并列出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

8、知识产权：

8.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2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其他要求：

供应商成交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需提供核心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彩页等资料，并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中相应证明材料的原件进行核实，不提供或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原件与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不符时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无误后才签订合同（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0、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办法：

10.1 采购人违约责任:

- ①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 ② 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供应商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的，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
- ③ 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供应商损失的，还应按供应商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供应商。

10.2 供应商违约责任:

- ① 供应商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否则，视作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②”项规定由供应商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 ② 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供应商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
- ③ 供应商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 ④ 供应商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

10.3 争议管辖:

- ①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市场监管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
- ②合同履行期间, 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争议解决方式为提交遂宁仲裁委员会仲裁。